

還福音的債

羅 1:14 無論是希利尼人、化外人、聰明人、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，15 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，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。16 我【一直】不以福音為恥；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【繼續】相信的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利尼人。17 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；這義是本於信，以致於信。如經上所記：義人必因信【將來】得生（得以活著）。

你有欠福音的債嗎？

1. 別人傳給我，很感謝他，但是我卻沒有傳的責任？保羅卻說，是的，我們每一個人都有責任。
2. 福音代代相傳，如果我們不傳福音就有禍了。林前 9:16 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。
3. 請問你的家人都信耶穌了嗎？救救他們脫離將來神的憤怒吧！

福音是神的大能

1. 神的能力和慈愛是超越我們人類的想象，只要是人類，我們都有得救的機會。
2. 福音是給予那些持續相信主耶穌的人，他們相信在過去，現在，和將來都會拯救我們的主耶穌。
3. 其先後次序是：先是猶太人，后是希臘人，到末後是。。。中國人，。。。回教徒。

神的義和救恩

1. 什麼是義呢？就是神本身。義的觀念是在法庭上的判決，因此所有站在神和神的律法的那一方的，就是義了。不站在神的那一方，就是惡的，就是錯的，就是不義了。
2. 由於神是至終的審判官，而且祂永遠不會變的，所以祂宣稱誰為義，那個人就是義人。
3. 福音的道理，就是罪人可以透過持續的相信耶穌，與神建立關係而被神稱義。換句話說，人雖然是罪人，卻可以因為主耶穌的關係，重新被神來接納，被神稱義！
4. 這個被神接納的義的條件：是從相信開始，一直到最後，以相信為結束 from faith to faith。千萬要記得，信的本質就是持續的接受主耶穌基督，一直相信祂的話語和應許都是我們的盼望！
5. 因信得生，是靠著信來活著 live by faith. 這個活著生命，就是我們的救恩。因為，如果沒有基督的生命，我們活著就不會是永遠的。總之，因信得生，就是透過我們的相信主耶穌的代贖，我們就被神稱義了，以後繼續走成聖的道路，那麼道德流露出來，成為真實的義人。

應用

1. 在你的周遭親朋好友中，還有誰你欠他福音的債？趕快傳福音給他。
2. 在約壹書中，我們被提醒，行義的才是義人。因此，我們不僅僅的被神稱義，還要在生活中彰顯出因信得生的樣式 live by faith。
3. 因信得生而活，必然是依靠著聖靈而活。加 5:24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。25 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（如果我們靠聖靈活著，就應該順著聖靈行事）。